证券代码：000039、2039；299901 证券简称：中集集团 公告编号：【CIMC】2022-012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与其子公司合称"本集团"）2021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本报告"或"2021年年报"）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021年年报已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2年度第4次会议审议通过。所有董事均以现场+网络会议方式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其中董事邓伟栋先生授权副董事长胡贤甫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麦伯良先生（董事长兼CEO）及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曾邗先生（财务总监）声明：保证本报告中2021年年度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1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69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预计派息日为2022年8月18日或前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还需提交本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集集团	股票代码	000039、2039；29990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交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三强	何林滢	
办公地址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港湾大道2号中集集团研发中心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港湾大道2号中集集团研发中心	
传真	(86) 755－2682 6579	(86) 755－2682 6579	
电话	(86) 755－2669 1130	(86) 755－2680 2258	
电子信箱	ir@cimc.com	ir@cimc.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本集团是全球领先的物流及能源行业设备及解决方案供应商，产业集群主要涵盖物流领域及能源行业领域。在物流领域，本集团仍然坚持以集装箱制造业务为核心，孵化出道路运输车辆业务、空港与物流装备/消防与救援设备业务，辅之以物流服务业务及循环载具业务提供物流专业领域的产品及服务；在能源行业领域，本集团主要从能源/化工/液态食品装备业务、海洋工程业务方面开展；同时，本集团也在不断开发新兴产业并拥有服务本集团自身的金融及资产管理业务。

目前本集团主要产品包括国际标准干货集装箱、冷藏集装箱、特种集装箱、罐式集装箱、集装箱木地板、公路罐式运输车、天然气加工处理应用装备和静态储罐、道路运输车辆、重型卡车、自升式钻井平台、半潜式钻井平台、特种船舶、旅客登机桥及桥载设备、机场地面支持设备、消防及救援车辆设备、自动化物流系统、智能停车系统的设计、制造及服务。多维度的产业集群，旨在为物流、能源行业提供高品质与可信赖的装备和服务，为股东和员工提供良好回报，为社会创造可持续价值。

3、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千元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末
总资产	154,322,501	146,211,511	5.55%	172,107,5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权益	45,118,633	44,017,516	2.50%	39,253,886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163,695,980	94,159,083	73.85%	85,815,34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净利润	6,665,323	5,349,613	24.59%	1,542,22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73,060	342,887	1496.17%	1,241,4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74,655	12,810,486	60.61%	3,538,52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1.81	1.41	28.37%	0.3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1.80	1.41	27.66%	0.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	14%	1%	4%

（2）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千元

	2021年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8,864,101	44,320,448	45,057,753	45,453,67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净利润	1,507,331	2,790,128	4,501,730	(2,133,86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92,432	2,256,117	4,369,602	(2,545,0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5,875	3,015,184	8,978,695	5,334,90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2,887户	年报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2,928户					
于报告期末，持股5%或以上的股东或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注1）	境外法人	59.31%	2,132,208,580	39,919,587	–	2,132,208,580	–	–
深圳资本集团（注2）	国有法人	9.74%	350,000,000	–	–	350,000,000	–	–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7%	88,793,700	88,793,700	–	88,793,700	–	–
河南伊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君安9号伊洛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1%	43,526,353	174,520	–	43,526,353	–	–
中远集装箱工业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4%	41,079,451	(127,526,761)	–	41,079,451		
河南伊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君行10号私募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	35,820,686	1,030,000	–	35,820,686	–	–
苗艳芬	境内自然人	0.84%	30,081,857	11,492,844	–	30,081,857	–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7%	20,391,009	(54,670,742)	–	20,391,009	–	–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账户（注3）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5%	19,733,298	–	–	19,733,298	–	–
河南伊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君行4号私募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4%	19,484,105	(3,153,049)	–	19,484,105	–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	不适用							

于报告期末，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注1）	2,059,769,740	境外上市外资股	2,059,769,740
	72,438,840	人民币普通股	72,438,840
深圳资本集团（注2）	35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000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88,793,700	人民币普通股	88,793,700
河南伊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君安9号伊洛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3,526,353	人民币普通股	43,526,353
中远集装箱工业有限公司	41,079,451	人民币普通股	41,079,451
河南伊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君行10号私募基金	35,820,686	人民币普通股	35,820,686
苗艳芬	30,081,857	人民币普通股	30,081,857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391,009	人民币普调股	20,391,009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账户（注3）	19,733,298	人民币普通股	19,733,298
河南伊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君行4号私募基金	19,484,105	人民币普通股	19,484,105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注1：于2021年12月31日，香港中央结算持有本公司2,132,208,580股，包括：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为持有本公司A股的非登记股东所持股份的名义持有人）持有的72,438,840股A股和HKSCC NOMINEES LIMITED（为本公司H股非登记股东所持股份的名义持有人）持有的2,059,769,740股H股。这些已登记在HKSCC NOMINEES LIMITED名下的H股中，包括（但不限于）招商局集团通过其子公司（包括：招商局国际（中集）投资等）持有的880,429,220股H股，深圳资本集团通过其全资子公司深圳资本（香港）直接持有的719,089,532股H股。

注2：于2021年12月31日，除了已登记在HKSCC NOMINEES LIMITED名下的本公司719,089,532股H股（见上述注1）外，深圳资本集团还持有本公司350,000,000股A股。

注3：于2021年12月31日，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9,733,298股A股，另外持有上述登记在HKSCC NOMINEES LIMITED名下（见上述注1）的本公司177,327,180股H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该情况亦未发生变化。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与主要股东之间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人民币亿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9海集01	112979.SZ	2019年10月15日	2019年10月15日	2022年10月15日	20	3.63%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深交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适用的交易机制	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交易平台同时交易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如有）和应对措施	不存在								

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不适用

（2）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

单位：人民币亿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19海运集装MTN002	101901337.IB	2019/10/8	2019/10/10	2022/10/10	20	3.64%	本期中期票据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	上海清算所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9海运集装MTN001	101900529.IB	2019/4/11	2019/4/15	2022/4/15	20	4.05%	本期中期票据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	上海清算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面向投资者公开发行								
适用的交易机制	场内交易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如有）和应对措施	否								

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近2年的财务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1.17	1.10	6.36%
资产负债率	63%	63%	–
速动比率	0.89	0.85	4.7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千元）	5,473,060	342,887	1496.17%
EBITDA全部债务比	0.42	0.25	68.00%
利息保障倍数	10.34	3.80	172.11%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3.07	7.11	83.83%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2.69	5.29	139.89%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

三、重要事项

主要业务板块的经营回顾

1、概述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636.96亿元（2020年：人民币941.59亿元），同比上升73.8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66.65亿元（2020年：人民币53.50亿元），同比上升24.59%；实现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1.81元（2020年：人民币1.41元），同比上升28.37%。本集团各项主要业务中，集装箱制造业务、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物流服务业务、循环载具业务、金融及资产管理业务的营业收入大幅提升，空港与物流装备、消防与救援设备业务有所增长，道路运输车辆业务、海洋工程业务相对平稳。

2、主要业务板块的经营回顾

本集团通过业务拓展及技术开发，已形成一个专注于物流及能源行业的关键装备及解决方案的产业集群。

（一）在物流领域：

◇依然坚持以集装箱制造业务为核心

本集团集装箱制造业务主要包括标准干货箱、标准冷藏箱和特种箱业务，可生产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全系列集装箱产品。特种箱主要包括53尺北美内陆箱、欧洲超宽箱、散货箱、特种冷藏箱、折叠箱等产品。

2021年，虽然疫情的扰动因素持续存在，但全球经济和商品贸易呈现强劲复苏势头，中国外贸出口也保持超预期的快速增长。与此同时，全球港口和内陆运输因疫情原因仍保持低效率运转，导致全球集装箱有效运力损耗，空箱回流不畅，集装箱周转效率大幅下降。以上原因导致集运市场出现舱位及用箱紧张局面，"一箱难求"成为2021年集装箱市场的主基调。为了缓解市场"一箱难求"的局面，保障中国外贸出口用箱需求，本集团集装箱制造业务通过增加资源投入、提高生产效率、充分释放产能等措施，尽最大努力确保新箱供应。在本集团及同行的共同努力下，全行业单月新箱产量屡创新高。随着新箱的持续交付，至10月份"一箱难求"的局面已得到缓解。同时，受旺盛的集装箱需求以及大宗商品上涨导致原材料价格攀升等因素的影响，全年新箱箱价和行业盈利水平同比均有大幅提升。

受益于此，报告期内，本集团集装箱产销量创历史新高，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同比均有大幅增长。2021年，本集团普通干货集装箱累计销售251.13万TEU（2020年：100.26万TEU），同比增长150.48%；冷藏集装箱累计销售14.83万TEU（2020年：12.86万TEU），同比增长15.32%。本集团集装箱制造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659.67亿元（2020年：人民币221.64亿元），同比增长197.64%；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13.27亿元（2020年：人民币19.87亿元），同比增长469.94%；其中普通干货集装箱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497.15亿元（2020年：人民币136.59亿元），同比增长263.98%；冷藏集装箱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51.78亿元（2020年：人民币37.61亿元），同比增加37.68%；特种箱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100.71亿元（2020年：人民币46.38亿元），同比增加117.15%。

2021年，本集团集装箱制造业务在充分把握历史性行情的同时，坚持既定战略，主动调整经营策略、创新经营模式、深挖经营潜能，围绕传统集装箱业务、增量特箱业务及创新业务三大领域，公司内外多措并举，做实做细各项管理要求，确保"内生"业务的有质增长和"外延"业务的规模扩张。报告期内，本集团顺应国家绿色低碳要求，在冷藏箱制造方面投资并完成"油改水"技改项目。

◇以道路运输车辆业务为延伸

本集团道路运输车辆业务的经营主体——中集车辆，是全球领先的半挂车和专用车高端制造企业，主要从事半挂车、专用车上装以及轻型厢式车厢体的生产制造及销售服务。中集车辆的主营业务包括：1）在全球四大市场开展七大类半挂车产品业务，其中包括集装箱骨架车、平板车及其衍生车型、侧帘半挂车、厢式半挂车、冷藏半挂车、罐式半挂车以及其它特种半挂车；2）在中国开展专用车上装产品业务，包括城市渣土车上装生产及混凝土搅拌车上装生产和整车销售；及3）轻型厢式车厢体的生产和整车销售，包括冷藏厢式车厢体及干货城配车厢体。

2021年，本集团道路运输车辆业务实现收入人民币276.48亿元（2020年：264.99亿元），同比增长4.34%，再创历史新高；实现净利润人民币9.88亿元（2020年：人民币12.69亿元），同比下降22.19%。主要情况如下：

（1）2021年，中集车辆全球半挂车业务在全球市场获得稳健增长，在全球销售各类半挂车138,166辆（2020年：131,327辆），同比增加5.21%，全球半挂车业务收入实现人民币152.76亿元，同比增长12.49%。根据《Global Trailer》数据，中集车辆已连续九年是全球排名第一的半挂车生产制造商。年内，国内货运市场持续复苏，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的数据显示，中国公路货运量同比增长14.2%达391.4亿吨，货运周转量同比增长14.8%达6.9万亿吨公里，全年中国公路物流运价指数平均100.3点，同比提升1.9点；但受国五切国六排放标准的影响，叠加燃油成本提升，半挂车购置需求在2021年下半年受到部分抑制。长期看，第二代半挂车国标GB1589－2016与GB7258－2017分别对半挂车的尺寸以及安全方面进一步加强要求，随着国内各项"治超治限"的法规全面实施背景下，第一代半挂车价格优势将大幅降低，运载效率更高、货损率更低的第二代半挂车的性价比将持续提升，行业迎来结构化发展机遇。在欧美半挂车方面，得益于海外消费需求持续旺盛，同时全球供应链受疫情反复、港口阻塞、卡车司机不足等多因素影响处于紧张状态，欧美路上货运价格大幅提升，驱动道路物流运输车辆订单激增。其他新兴市场的经济形势正逐步从疫情中恢复，带动了半挂车的需求增长，中集车辆亦捕捉东南亚国家与欧洲自由贸易协定积极推进的契机，持续完善建设市场渠道。

（2）2021年，中集车辆在中国销售专用车上装52,703台套（2020年：56,449台套），同比下滑6.64%，其中包括混凝土搅拌车产品28,478台套（2020年：29,379台套，同比下滑3.07%）、城市渣土车上装24,225台套（2020年：27,070台套，同比下滑10.51%）。中国专用车上装业务实现收入人民币92.10亿元，同比下滑9.38%。一方面，国内基建及房地产投资增速进一步放缓，使得专用车的需求承压；另一方面，受国五切国六排放标准的影响，中国专用车2021

……

国外市场：虽受新冠疫情影响，但本集团模块化建筑业务深耕细作原有市场，并不断开拓新市场。其中：在持续获得瑞典稳定的公寓订单的基础上，积极向德国、挪威等北欧国家拓展，进展明显；北欧永久性公寓采用片装式设计和生产，是行业内的一大创新。

中国大陆市场：抓住国家政策东风，积极推广"高装配率和绿色建造典范"的箱式钢结构建筑体系，大力开拓市场，拓宽应用场景。中集模块化设计和承担模块化建筑部分的制造、运输、安装工程的海口江东新区1.5级企业港一期项目。该项目创新性地以箱式钢结构集成建筑模块为载体，将"绿色、科技、高效"的理念充分应用到建筑领域，从建筑模块生产制造到交付仅用时70天，再次刷新中集模块化建造速度。同时，积极响应"防疫"等热点民生需求，快速、高质量建设防疫和学校等项目。同时，本集团模块化建筑技术部门与深圳市建筑科技促进中心联合成立"深圳市钢结构模块化建筑技术研发中心"，致力于开展钢结构模块化建筑行业前沿技术和关键共性技术研发，为深圳市钢结构模块化建筑高质量的发展提供科技支撑。

中国香港市场：中集模块化中标香港大型模块化过渡房——香港元朗东头"同心村"过渡性房屋项目，建筑面积37,221平方米，提供房屋共1,800套，该项目是中集模块化深耕香港公共过渡房及公共住宅市场的又一重要成果。

（五）资本运作方面：

报告期内，本集团在资本运作方面的重要事项如下：（1）中集车辆于2021年7月8日正式登陆A股深交所创业板，成为一家A+H股上市公司。（2）中集天达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材料，并于2021年9月28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通知，目前上市流程尚在推进中。（3）中集安瑞科之子公司中集安瑞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就其A股发行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材料，并于2021年12月30日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受理通知，目前尚在深交所审核中。（4）本集团与A.P.穆勒－马士基集团于2021年9月27日签署了协议，本集团购买其旗下的马士基集装箱工业（包括：丹麦马士基工业公司及青岛马士基集装箱工业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目前该收购事项尚未达到交割条件。（5）2021年内，本公司子公司中集来福士海洋工程（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南方中集与烟台国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各方将出资注册成立合资公司，拟整合优质资产，共同推进深海产业的发展。（6）2021年年底，中集融资租赁公司引入深圳资本集团、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等战略投资者，待交易完成后，中集融资租赁公司将不再纳入本集团合并报表，并成为本集团的联营公司。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股票代码：000039、299901 股票简称：中集集团、中集H代 公告编号：【CIMC】2022-01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九届董事会二〇二二年度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2年度第4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3月16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3月28日在中集集团研发中心以现场+网络会议方式召开。本公司现有董事九人，参加表决董事八人，董事邓伟栋先生授权董事胡贤甫先生行使表决权。本公司监事列席会议。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2021年度中集集团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2022年3月28日发布的《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之"第四章　董事会报告"。

同意将上述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并通过本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2021年年度业绩公告》；全体董事认为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2021年年度业绩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同意将《2021年年度报告》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暨高送转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2022年3月28日发布的《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暨高送转方案的公告》。

同意将上述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聘任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2022年3月28日发布的《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同意将上述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中集集团2022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2022年3月28日发布的《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

同意将上述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六）审议并通过公司《关于中集集团为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2022年3月28日发布的《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

本议案董事长麦伯良先生作为关联人回避表决。

同意将上述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中集集团为中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2022年3月28日发布的《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

本议案副董事长朱志强先生、董事孔国梁先生作为关联人回避表决。

同意将上述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八）审议并批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的议案》。有关情况如下：

1、同意续聘麦伯良先生为公司CEO。

2、同意根据CEO麦伯良先生的提名，续聘李胤辉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以上任期三年，至2025年年度董事会止。具体内容及麦伯良先生、李胤辉先生简历请见本公司于2022年3月28日发布的《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购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有关情况如下：

同意继续购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购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被保险人，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保险合同其他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商谈、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合同期满时或期满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后续整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投保安排如有重大变化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同意将上述议案直接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票 0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审议并批准《关于2022年度开展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管理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2022年3月28日发布的《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开展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一）审议并批准《关于〈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2022年3月28日发布的《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二）审议并批准《关于〈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社会责任暨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2022年3月28日发布的《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社会责任暨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三）审议并批准《关于2021年度持续关连交易\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

本议案董事长麦伯良先生、副董事长胡贤甫先生、董事邓伟栋先生、董事明东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 5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四）审议并通过《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年－2024年）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2022年3月28日发布的《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

同意将上述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五）审议并批准《关于中集集团启动申请设立中集慈善基金会的议案》。有关情况如下：

本公司拟启动设立中集慈善基金会，提供以助学、扶贫、济困、救灾等为核心的公益慈善服务，从而为进一步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促进人民共同富裕，实现民族复兴的中国梦作出贡献。

1、同意公司设立中集慈善基金会，2022年出资注册资本金人民币1000万元。同意公司2023年、2024年每年向中集慈善基金会捐赠人民币1000万元。

2、同意授权董事长兼CEO麦伯良先生或其指定授权人签署相关文件及确定基金会具体组成人员。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六）审议并通过《关于核心人员持股计划方案的议案》。有关情况如下：

……

提请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股票发行一般性授权

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19A.38条和现行《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七条的相关规定，"下列情形不适用类别股东表决的特别程序：（一）经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批准，公司每间隔十二个月单独或者同时发行内资股、境外上市外资股，并且拟发行的内资股、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数量各自不超过该类已发行在外股份的百分之二十的；（二）公司设立时发行内资股、境外上市外资股的计划，自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批准之日起十五个月内完成的"。

依照上述条款，我们提请董事会在2021年度股东大会中以特别决议的方式，提请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期间（定义见下文）单独或同时发行、配发及/或处理公司内资股及/或境外上市外资股，决定发行、配发及/或处理的条款及条件（以下简称"股票发行一般性授权"）。董事会行使上述授权，在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时，公司无需再召集全体股东大会或类别股东会。在发行内资股时，公司无需再召集类别股东会；如根据中国境内相关法规之规定，即使获得股票发行一般性授权，仍需召集全体股东大会，则仍需取得全体股东大会的批准。

上述股票发行一般性授权主要包括：

1、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情况在有关期间决定发行、配发及/或处理公司内资股及/或境外上市外资股及发行的条款及条件：

1) 拟发行、配发及/或处理的股份的类别及数目；

2) 股票的定价方式及／或发行价格（包括价格区间）；

3) 开始及结束发行的时间；

4) 向现有股东发行的股份的类别及数目；及/或

5) 作出或授予可能需要行使上述权利的售股建议、协议或购股权、转股权。

2、董事会根据上述第1项所述授权决定单独或同时发行、配发及/或处理（不论是否根据购股权、转股权或以其他方式）的内资股或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数量分别不超过本议案获得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公司已发行的内资股及/或境外上市外资股数量各自的20%之新股份。

3、董事会可于有关期间内作出或授予需要或可能需要于有关期间结束后行使该等权利的售股建议、协议或购股权、转股权。

4、就本议案而言，有关期间指本议案获得2021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下列三者最早之日期止的期间：（1）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2）本议案经2021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后12个月届满之日；或（3）股东大会通过公司特别决议案撤销或更改本议案所述授权之日。

5、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股份发行和分配的方式、种类及数量，以及公司在该等股份发行及分配完成时公司股本结构的实际情况相应增加注册资本，并适时对《公司章程》做出其认为必要的修改，以反映新的股本结构、注册资本。

6、在不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公司上市地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情况下，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发行一般性授权所需的一切必要事宜。

7、为了及时有效地推进公司根据前述规定实施股票发行一般性授权，批准及授权董事会在上述1－6项述及的事项获得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同时并在上述有关期间内：

1) 根据市场时机决定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和向各发行对象发行的数量和比例、定价方式及／或发行价格（包括价格区间）、发行起止时间、上市时间、募集资金用途等；

2) 聘请必要的专业中介机构并签署相关协议或合同；

3) 代表公司签署承销协议、保荐协议、上市协议及其他为实施股票发行一般性授权所需之文件；

4) 根据公司股份发行的方式、种类、数量和股份发行完成时公司股本结构的实际情况适时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登记、股权登记等有关事宜；

5) 代表公司向有关主管部门申请发行、上市相关的审批、登记、备案等手续；

6) 决定和支付发行上市费用或申请费用；

7) 根据公司股份发行的方式、种类、数量和股份发行完成时公司股本结构的实际情况适时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改并安排办理必要的登记备案手续；

8) 办理其他股票发行一般性授权所需的一切必要事宜。

8、公司董事会仅在该等发行及其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公司上市地监管规则（不时修订的），及在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其他相关有权部门批准的情况下方可行使权利，董事会亦仅应根据年度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的权限范围内办理相关事宜。

股票代码：000039、299901 股票简称：中集集团、中集H代 公告编号：【CIMC】2022-011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九届监事会二〇二二年度第一次会议的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2022年度第1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3月16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3月28日下午在中集集团研发中心以现场+网络会议方式召开。本公司现有监事三人，参加表决监事三人。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2022年3月28日发布的《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之"第七章　监事会报告"。

同意将上述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本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经对本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核查，我们认为：本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现行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能满足风险有效控制的要求；《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反映了本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运行和检查监督情况，同意《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经审议本公司《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暨高送转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暨高送转方案是与本公司当前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兼顾了全体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且符合本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股东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承诺，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经审核本公司2021年持续关连交易\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本公司相关交易是在日常业务中订立，按照一般商务条款或更佳条款进行，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经审议本公司《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年－2024年)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公司拟定的《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年－2024年）》符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3号）的相关规定及要求，已综合考虑本公司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本公司已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七）经审议本公司《关于核心人员持股计划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公司利用经董事会批准的相关制度规定计提的利润分享计划奖金项下参与人的合法薪酬与奖金额度实施制定的核心人员持股计划方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本公司管理制度等的规定，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本公司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相关方案已征求员工意见，有利于激励员工，符合本公司持续发展的要求。核心人员持股计划方案的参与人与利润分享计划奖金的发放对象相同，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加的情形。

就上述事宜，董事长麦伯良先生作为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的参与人已回避表决，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2022年度第1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300563 证券简称：神宇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8

神宇通信科技股份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股份总数178,742,666股剔除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股份1,060,140股后的177,682,52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9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神宇股份	股票代码	30056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殷刘碗	钱菁	
办公地址	江阴市长山大道22号公司行政楼	江阴市长山大道22号公司行政楼	
传真	0510－86279909	0510－86279909	
电话	0510－86279909	0510－86279909	
电子信箱	sygf@shenyucable.com	sygf@shenyucable.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是专业从事射频同轴电缆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致力于打造成国内一流、国际知名的射频同轴电缆行业的领先企业。公司自创立以来，始终专注于射频同轴电缆制造本业，高度重视经营质量，紧跟行业发展的步伐，不断开发设计、高附加值新产品，完善公司业务及产品体系，为公司长期稳定发展提供有力支持。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无重大变化，主要为射频同轴电缆，包括细微射频同轴电缆，极细射频同轴电缆，半柔、半刚射频同轴电缆，稳相微波射频同轴电缆，军标系列射频同轴电缆等多种系列产品。产品已经广泛应用于手机、笔记本电脑、台式电脑、平板电脑（Pad）、无线路由器、数码相机、游戏机、4G、5G移动通信基站、精密医疗设备。

（二）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拥有较为完善的物料采购流程管理系统，为保证原材料的采购质量，公司根据采购作业流程，由质量部和研发部对供应商的原材料进行测评，确定合格后列入公司合格供应商名单；公司根据当期的生产计划制定采购计划，与合格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并通过采购订单形式分批采购。对于生产用常规物料，公司根据生产计划与生产情况，进行动态备货；对于非常规物料，公司根据客户订单进行采购；在原材料采购过程中质量部会对原材料进行抽检，以保证每一批次的原材料都符合公司要求。

在采购价格方面，公司采购部门根据市场价格与供应商协商确定，同时，根据原材料市场价格的变化，及时与供应商协商调整价格。在货款结算方面，公司在采购合同中订立了结算条款，规定公司在收取货物并验收合格后的一定信用期内，按照议定价格结算并支付货款。

2、生产模式

采购部根据生产计划，计算用料需求，结合原辅料库存、各车间领用及申请采购情况，在询价对比后选择合适供应商，负责各类物料的按时、保质、保量供应；生产部下属各生产车间按照接收到的生产任务单，组织生产员工排班，负责原辅料的限额领料、现场生产秩序协调，并配合质量部对各生产工艺的过程进行检验，同时将生产过程中的各种信息及时、准确地反馈到相关部门；设备部负责生产设施、生产设备、生产工器具的提供、维修及管理，保障生产正常无障碍进行；物流部负责在库管理、安全库存、领料出库等工作，同时负责产成品的入库、在库、发货管理，并负责及时将各类单据、数据录入生产管理系统。

另外，生产部通过对部分生产设备进行调整，生产不同的射频同轴电缆，增加了公司的快速响应能力，满足了客户多款式、急交货的个性化要求。同时，公司通过大量配置自动化、半自动化机器设备，大幅提高了生产线的自动化水平，保证了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可靠性。在实际生产过程中，为保证质量，公司产品的核心环节采取自行生产方式，但对色母加工、辐照等环节采取外协加工方式。

3、销售模式

公司始终坚持"研发+设计+服务"的产品理念，并建立了客户需求、产品设计研发、产品生产为一体的销售服务体系。公司一般通过市场调查选择行业内知名的下游客户作为合作对象并寻求市场销售机会，下游客户在下订单前会依据与公司的商讨结论下发产品规格书，公司则根据产品规格书的技术指标进行具体的产品研发，研发产品检测合格后，下游客户向公司采购小批量产品进行评审，评审合格后下游客户与公司签订合同并开始要求批量供货。对客户实现成功供货后，通过整理生产工艺流程，总结研发生产经验，建立相应产品技术文件，旨在为后续同类型客户、同类型产品的研发提供技术基础，同时通过组织研发中心开展类似产品的后续改进和研发，使得公司创新产品能紧跟下游产品的应用趋势，确保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三）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围绕射频同轴电缆产品开展业务，实现营业收入83,965.66万元，同比增长35.10%，其中射频同轴电缆及组件实现销售收入56,508.11万元，比去年增加8,789.91万元，增长18.42%；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969.4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785.24万元，增长12.70%。主要驱动业务收入变化因素为：

1、报告期内，随着5G建设的全面启动，通信基础设施和终端电子设备的建设投资和更新换代将迎来新的高潮，市场对满足5G信号传输要求的射频同轴电缆产品需求旺盛，射频同轴电缆的下游应用范围也不断延伸，公司积极推进非公开项目建设进程，增加项目产品产能。同时公司紧跟市场需求，在巩固好现有市场的同时，加大新产品研发投入力度，利用一站式多目标服务平台、与下游客户合作等方式，提供一体化的解决方案，不断开发出具有下游市场应用领域、高科技含量和高附加值的产品，满足客户的需求，实现了业绩的稳定增长。

2、公司在实施"一个主体、四个方向"后，公司产品的成长空间完全打开，通过科研攻关、技术创新，再次实现进口替代；同时公司将医疗、航空航天射频同轴电缆向下游延伸，研发销售医疗系统和航空航天组件产品，提高公司的产品附加值和整体技术水平。

3、报告期内由于公司下游客户对电子元器件上的黄金拉丝产品的需求增加，公司的黄金拉丝业务也发展较快，公司整体业绩实现稳定增长。

（四）所属行业发展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射频同轴电缆，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的分类标准，本公司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

目前，国际射频通信电缆市场集中度相对偏高，美国百通（Belden）、美国戈尔（Gore）、瑞典哈博（Habia）、美国时代微波（Times）、法国耐克森（Nexans）、日本住友（Sumitomo）、日本日立（Hitachi）等企业占据了大部分市场。这些跨国企业具有资金、技术、研发、营销等方面的优势，对市场需求变化和技术更新的反映较为迅速，具有较强竞争力。国内射频同轴电缆行业相对起步较晚，整体技术水平相对较低。但随着我国信息产业、航空航天及国防工业的快速发展，射频同轴电缆行业将有广阔的发展前景，国内企业通过技术交流、研发、积累，技术实力也在快速提高，逐步缩小了与国外大型企业之间的差距，并且凭借成本优势，在国际市场中的份额处于稳步提升趋势。

（1）高速5G，带来无线通信更广泛地应用，带动下游消费终端的需求增长。

5G升级后，随着物联网应用的普及和延伸，应用越来越广泛，因5G信号传输需要已经兼容3G、4G的需要，单台产品使用射频同轴电缆比原产品使用量的增加，带动了公司产品需求的增长；同时随着全球电子产品向轻薄化、平板化、高传输方向发展，对射频同轴电缆等电子元器件的性能、体积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特别是5G时代，折叠屏、无线充电、5G手机等的兴起，消费电子产品需要同时满足4G低频和5G高频的多频段信号传输，对高屏蔽、低损耗射频同轴电缆的需求大大增加。

随着5G建设的全面启动，通信基础设施和终端电子设备的建设投资和更新换代将迎来新的高潮，射频同轴电缆市场规模将保持快速增长态势。射频同轴电缆的下游应用范围也不断延伸，未来在车联网、无人驾驶、智能家居、智慧城市、智慧医疗、工业互联网、无人机、VR/AR、智慧农业、应急安全等新兴领域也有较好的应用前景。上述领域的产品生产并无明显周期性、季节性，因此，射频同轴电缆行业作为其上游的原材料供应商，在生产及销售方面并无明显的周期性、季节性。得益于下游领域的快速发展，以及高端设备对射频同轴电缆品类、技术要求的日益增加，未来射频同轴电缆的市场规模仍将保持稳定的增长。

（2）航空航天、医疗器械、汽车电子、高速数据线的高端化需求带来新的机遇。

在航空航天领域，由于技术进步以及安全标准的逐步更新对航空航天雷达通讯、雷达探测相关的稳相超低损耗射频同轴电缆的质量、安全性和通讯可靠性等提出了新的要求，行业内具有自主生产能力的公司将得以受益。目前，公司已成功开发出了全频段电缆组件，稳幅稳相高频电缆等产品，实现了进口替代。

在医疗器械方面，经初步测算，医疗器械用射频同轴电缆及系统产品，整体市场规模约在百亿元以上，目前该市场仍为国外企业以及部分中外合资企业所垄断，下游医疗器械的终端客户对国产替代的需求比较迫切。广阔的市场规模为公司医疗器械用射频同轴电缆提供了良好的市场基础。

在汽车电子方面，随着汽车产业的智能化、自动化的发展，以及5G无线网络的逐步兴起，越来越多的智能化电子产品被应用到汽车中，单台汽车用射频同轴电缆将随着汽车产业的升级有所增加。初步测算，汽车电子用线缆及组件整体市场规模也在百亿元以上，市场空间巨大。

消费终端用高速数据传输线方面，以USB3.1、HDMI、光电复合型数据电缆为代表的产品具有更广泛的应用，例如VR、数字电视等，下一步，具有快速反应能力、较强的研发能力、能够快速研发多品种、定制化、特色化高速数据线产品系列的公司将抢得先机。

（3）新冠疫情的影响，增加了对无线网络和消费终端的需求。

受新冠疫情影响，居家办公、在线教育、在线会议等对无线通信产品的需求增加，带动手机、笔记本电脑、无线路由器、物联网终端等产品出货量的增长，特别是笔记本电脑，消费终端需求的增长，带动了市场对射频同轴电缆的需求。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积累了多年的射频同轴电缆行业技术，通过对该行业的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积极的探索、研究和运用，已掌握了射频同轴电缆的多个核心生产工艺，技术成熟，契合射频同轴电缆行业向高屏蔽、低损耗方向发展的趋势，具备满足下游客户定制化需求的综合能力，为客户提供多目标、一站式、个性化服务，目前公司已经具备了一定市占率规模，也实现了进口替代，获得WISTRON等多家国际大客户优秀供应商荣誉，公司行业地位稳步提升，在全球消费终端信号传输用细微、极细射频同轴电缆市场占有率较高，客户以中大型电子设备生产商为主，客户所服务的终端电子产品包括苹果（APPLE）、三星（Samsung）、惠普（HP）、联想（lenovo）、TP-LINK等众多世界知名品牌。此外，公司已经与多家航空航天企业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在航天、电子等军用射频同轴电缆有了比较好的基础。公司将坚持射频同轴电缆主业，积极推进"一个主体、四个方向"的公司战略，使公司作为国内射频同轴电缆品种较为齐全，且具有较强品牌影响力的生产企业的地位得到加强和巩固。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末
总资产	1,263,155,655.45	1,099,209,994.45	14.91%	707,177,166.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37,705,978.87	907,196,310.31	3.36%	528,322,535.00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839,656,623.33	621,487,603.26	35.10%	471,333,552.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694,323.84	61,841,873.94	12.70%	53,639,557.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9,237,937.09	55,830,435.11	6.10%	51,661,841.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937,232.10	51,996,018.92	69.12%	60,102,301.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37	5.41%	0.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0.37	5.41%	0.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65%	8.62%	－0.97%	10.6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01,428,181.07	165,634,994.47	234,257,514.83	238,335,932.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806,111.20	15,277,457.00	21,296,938.00	17,313,817.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709,583.52	13,725,049.05	18,468,192.98	13,335,111.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14,551.74	17,344,201.18	14,388,262.08	35,590,217.1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55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63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任凤娟	境内自然人	20.36%	36,392,600	27,294,450			
汤晓楠	境内自然人	16.73%	29,906,000	22,429,500			
汤建康	境内自然人	3.28%	5,863,670	5,852,903			
阮寿国	境内自然人	2.02%	3,602,020	0			
周芝华	境内自然人	1.71%	3,051,463	0			
杨兴芬	境内自然人	1.48%	2,638,000	0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2	境外法人	0.65%	1,155,946	0			
江阴市港汇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2%	929,100	592,050			
周岳源	境内自然人	0.44%	788,600	0			
法国兴业银行	境外法人	0.43%	775,59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任凤娟与汤晓楠为母女关系、汤建康与汤晓楠为父女关系、汤建康与任凤娟为夫妻关系；另外，任凤娟还持有港汇科技69.04%股权；股东杨兴芬与周芝华为母女关系、周岳源与周芝华为父女关系、周岳源与杨兴芬为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一致行动人。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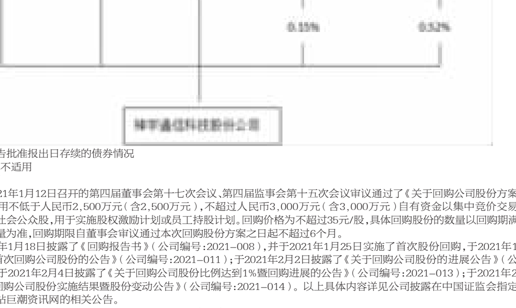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于2021年1月1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含2,5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3,000万元）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价格为不超过35元/股，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

公司于2021年1月18日披露了《回购报告书》（公司编号：2021-008），并于2021年1月25日实施了首次股份回购，于2021年1月26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司编号：2021-011）；于2021年2月2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司编号：2021-012）；于2021年2月4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1%暨回购进展的公告》（公司编号：2021-013）；于2021年2月10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司编号：2021-014）。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截至2021年2月9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1,060,1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2%，最高成交价为23.9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3.2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5,163,967.93元（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与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

2、公司于2021年3月1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及2021年4月6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于2021年4月16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新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94,577,259元增加至178,742,666元，详见公司在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具体内容（公告编号：2021-016、2021-018、2021-031）。其余登记事项不变。

3、2021年8月13日，公司发布了《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2021-054），实际控制人汤建康计划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940,200股（即不超过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的总股本比例1.092%）。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90个自然日内，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90个自然日内，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0.092%。截至2021年11月17日，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具体相关进展公告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13日、2021年10月20日、2021年11月1日、2021年11月1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公告。

神宇通信科技股份公司

法定代表人：汤晓楠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300249 证券简称：依米康 公告编号：2022-013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变更。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437,470,194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依米康	股票代码	30024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贺晓静	吴慧敏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科园南二路二号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科园南二路二号	
传真	028－82001888－1转8027	028－82001888－1转8027	
电话	028－85185206	028－85977635	
电子信箱	hexj@ymk.com.cn	wuhm@ymk.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目前业务包括信息数据及环保治理两大领域，近年来，公司沿着战略聚焦信息数据领域的规划，坚定成为数字基础设施全生命周期整体解决方案优秀服务商，对信息数据领域进行深耕及核心布局，并已于2020年完成医疗健康领域业务的剥离，逐步实现从多元化战略向聚焦战略的转型。

（1）信息数据领域

1）主要业务概述

公司在信息数据领域系数字基础设施全生命周期绿色解决方案服务商，依托数据中心全产业链的覆盖，通过旗下关键设备、智能工程、物联软件、智慧服务四大板块对应数据中心全生命周期各个节点，提供产品、解决方案、总包建设及运维服务。

公司信息数据领域四大业务可为数据中心产业链提供的产品及服务如下：

业务类别	提供的产品、服务
关键设备	云数据中心、通信/信息机房、边缘数据中心、基站等精密环境所需的精密空调、微模块、UPS电源、冷通道、磁悬浮冷水机组等设备
智能工程	云边端数据中心基础设施整体设计、布局、集成、预制化、总包等服务
物联软件	数据中心动环监控、能源管理、DCIM系统等软件、智能巡检机器人、智慧园区
智慧服务	数据中心智慧运行维护、智慧乡镇、整体节能改造组合方案等服务

a、关键设备：关键制冷，助力零碳未来

公司在精密温控设备领域具有行业领先研发能力，具备先进的数据中心节能技术整体解决方案技术和能力，并且率先储备了管理WUE值和液冷的先进技术。公司技术中心被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公司拥有先进制造基地，获评工信部2025绿色制造系统集成项目及国家绿色工厂称号。

面对"零碳未来"，公司近年来以技术为驱动，创新研发并推出氟泵节能型精密空调、直流变频列间空调、列间变频泵节能空调、全变频氟泵节能机组、墨云间接蒸发冷却机组、氟云系列氟泵节能间接自然冷却产品、双变频房间级机组、凌云系列双冷源机房空调、双动力源泵节能空调、高密散热直流变频机房空调、润云系列恒湿机组、凌云系列风冷模块机房空调、边云系列小型机房精密空调、易云R系列智能机柜、液冷技术等一系列创新性关键制冷、节能型产品，可有效满足不同地域、不同规模数据中心客户对机房节能降耗的转型需求，为数据中心提供降低PUE的绿色运营之道。其中，"高热密度数据中心绿色节能列间空调研发"取得省科学技术厅科技成果登记，项目成果总体技术水平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动力热管空调机组"荣获云计算中心科技卓越奖；"智能多模间接蒸发制冷技术"成功斩获数据中心科技成果大奖；墨云间接蒸发冷却机组通过科学技术成果鉴定，并荣膺"2020年数据中心科技成果奖"；润云系列恒湿机、凌云系列风冷DX空调揽获数据中心创新产品和数据中心用户满意产品两大殊荣。

本报告期，公司凭借高效可靠的产品和优异的政府采购佳绩，荣膺"2020年度全国政府采购机房空调首选节能品牌"，是公司连续四年蝉联、累计六次获得该荣誉；公司参编的《数据中心蒸发冷却空调设备》团体标准正式发布；房间级模块化全变频节能空调荣获《中国制冷空调行业低碳认证证书》；《湿膜加湿最佳喷淋效率测量和修正的方法和系统》取得发明专利证书；自主研发的"间接蒸发冷系统"及"直流变频节能技术"入选《国家通信业节能技术产品推荐目录(2021)》，连续两年登榜工信部节能技术产品推荐目录，相关产品应用案例入选《国家通信业节能技术产品应用指南与案例(2021)》，为绿色数据中心建设提供可行可效的节能技术应用借鉴；依托集团软件和架构、集成以及智慧服务能力，公司致力于成为暖通技术、动环软件、数据中心整体架构领先的关键制冷解决方案制造商。

b、智能工程技术：预制化建设，实现快捷部署

公司坚定在高行业壁垒的智能工程领域发展及壮大，致力于为客户打造高标准、高品质、高效率的数据中心精品工程。如今，以预制化为特征的数据中心快速部署已成为数据中心业务发展的重要趋势，公司拥有数据中心前期咨询、规划设计、总包实施、运营维护、系统优化、以及协同集团资源成为关键设备和数据中心软件技术解决方案领先的完整解决方案能力，公司打造的预制化数据中心有效降低了人工需求，不仅能大幅缩短建设工期，流水线式的生产方式更能有效保证工程质量，大幅提升数据中心可靠性。

公司拥有全面的数据中心资质及服务能力，凭借完善的技术优势、精锐的设计实施团队、铁打的交付能力，发展至今先后承接了多个上亿元的大型数据中心、控制中心、智慧服务等建设项目，形成覆盖IDC、政府、金融、文化、科研、制造业、教育、医疗卫生、交通、通信、能源等行业的庞大客户基础，在北京、成都、重庆、南宁、安徽等地打造了多个数据中心标杆项目，公司参与建设的川西数据中心、万国数据成都数据中心均为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商务部、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能源局等六部门联合确定的2021年度国家绿色数据中心。

本报告期，智能工程中标远洋青白江大数据生态产业园项目，金额约2.49亿元；签订长三角（合肥）数字科技中心项目合同，合同金额约1.23亿元；中标马鞍山智能装备及大数据产业园一期项目西区机电工程，是继2020年公司首次中标该产业园东区机电工程后再次中标，继续献力长三角全新数字科技中心建设；完成南宁远洋大数据中心、北京房山光环新网数据中心、重庆同城双活数据中心的交付；完成马鞍山大数据项目设备的单机试运行工作。

c、物联软件：智能化运维，构建数字大脑

依米康软件作为专注于数据中心运营管理、智慧城市及物联网行业应用的解决方案及综合服务提供商，深耕数据中心IT基础设施运营管理多年，形成了数字化运维的方法论及多场景的实践，迄今已为包括三大运营商、政务、金融、互联网、医疗、教育等不同领域的2,000余家行业客户，提供了包括Centralink数据中心智能管理系统平台、智能巡检机器人、iADU机柜资产监测单元、AI节能平台及面向站点的EdgeLink边缘节点管理系统与智能温度控制单元等一系列高标准智慧解决方案、产品及服务，实现数据中心"人、事、物"的有机协同和数字化决策，实现数据中心运维的规范化管理。

依米康软件主编或参编的《数据中心基础设施管理技术白皮书》《数据中心监控系统技术白皮书》已对外发布，为数据中心行业的健康发展做出持续性贡献，公司物联软件业务正成为依米康集团先进技术突破及系统性实现集团向智慧业务升级的重要驱动力。

本报告期，公司秉持"为客户创造价值"的思维创造产品，执行"强化客户黏性"的大客户策略，将公司产品特色与客户自身特点紧密结合，量身定制符合客户需求的差异化软件产品，满足客户"集中化运维、一体化管理、智能化分析、流程化控制"的全数字化支撑平台系统解决方案需求；由CDCC数据中心工作组牵头组织、依米康软件与国内多家设计院、数据中心及机器人厂家共同参与编制的《数据中心巡检机器人应用技术白皮书》正式发布；"数据中心资产管理技术"荣获数据中心科技成果奖。

依米康软件将依托集团对数据中心关键设备沉淀多年的技术和经验、以及通过智能工程技术对数据中心架构和建设实施客户需求，结合自己的软件技术能力，持续积极探索智能运维的应用，协力探索数据中心智能化、低碳数据中心业务。

d、智慧服务：数字运营，开启服务价值

公司智慧服务业务在充分满足客户传统服务的基础上，大力拓展云计算数据中心智慧运行维护、关键设备云平台模式、智慧乡镇无忧服务及整体节能改造组合方案，提供基于基础设施产品级的维保、基础运维、系统代维、BOT服务、绿色机房节能改造的系统解决方案，助力客户降低数据中心能耗、提升能效。

本报告期，智慧服务除为关键设备、智能工程、物联软件客户提供优质的智慧服务外，还实现由部门制到独立法人制的跨越，并明确了"开拓'数字链路'中的全面服务价值，争做数字运营服务提供商和能源管理专家"的定位及发展战略。

本报告期，智慧服务重点完成了智能服务产品研发与执行模型、服务执行体系的资源重组、服务市场营销、服务销售体系的建设；业务结构的全新变化，将助力公司提升重点客户的服务能力，打造业内领先的服务体系，从而提升数据中心资源使用率。

2）主要经营模式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在经营模式上主要有两个特点。

第一，核心技术是行业发展的驱动力，本行业市场为充分竞争市场，下游用户主要集中于通信、大数据、云计算等领域，用户大多以供应商技术水平为核心评判标准，结合产品价格、质量、品牌、经营规模、资信情况等方面进行供应商选择。

第二，研发和生产方式与市场需求相适应，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产品研发与生产具有高技术、综合性、多样化的特点，一般根据市场整体情况与用户的定制需求，开展前沿产品开发、订单产品生产、用户需求集成等经营活动，进而获得用户合格供应商认证，形成良性且长期的合作关系。

a、采购模式

公司与关键材料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的采购合作关系，搭建了采购供应链管理平台，对采购材料的质量、价格、交货和服务方面进行了系统化的管理。在关键材料的控制上，公司把供应商管理作为采购管理的重点，具体如下：

①在供应商选择方面，公司通过严格执行供应商认证程序，来确定供应商的品牌、资信、质量控制能力、交货能力和服务水平，以选择行业具有品牌优势的供应商进行合作。

②在质量方面，公司与供应商签订质量技术协议，通过技术合作、质量过程控制、质量持续改进等措施，不断优化供应商管理。另外，公司和供应商之间还采取技术合作、技术人员驻点的方式来解决产品技术、工艺和质量问题，确保材料的高品质。

③在交货方面，公司与供应商采取了有效措施来保证关键材料的交货期，包括营销月度计划、物料需求计划、存货管理、供应商备货等。

b、生产或服务模式

①精密环境制冷方案

公司根据用户需求进行设计和生产，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生产部门根据订单统一安排生产计划，并在生产过程中进行统一的质量检验；同时，公司开展全面质量管理，改进生产工艺、降低生产成本，努力提高产品性能。

②智能工程业务

公司智能工程业务模式主要为整体解决方案的一体化服务，一般先了解用户的基本情况，然后根据用户要求进行整体解决方案的规划和设计，在获得有关专家评审后开始组织实施。在整个实施过程中，项目组对每个环节都进行质量控制，并在竣工后进行指标测定。

c、销售模式

公司关键设备、物联软件及智慧服务等业务主要采用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模式获取订单，直销模式下公司一般采取参与包括运营商、第三方数据中心、政府、金融、银行、交通、电力、能源等客户在内的集中采购并以公开招投标方式开展销售；经销模式则主要通过全国各地授权经销商、战略合作伙伴和项目经销商实现销售。公司智能工程业务主要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获取订单。

3）公司产品市场地位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云边端数据中心基础设施建设领域。随着研发实力的持续强化与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基于对市场发展趋势的深刻理解与用户需求的精准把握，公司在技术研发、用户合作及业务拓展等方面，均具有较强的竞争力。

技术研发方面，公司始终注重行业核心技术的开发与积累，并逐渐形成自身核心竞争力。公司目前已获得百余项专利技术与软件著作权；"精密机房空调绿色设计平台建设""墨·云系列多模制冷智能机组"等多个项目及技术获得国家级认定；公司技术中心被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

用户合作方面，公司凭借自身扎实的专业积累与优质的品控，与诸多优质用户建立了良好的互动合作关系，市场占有率与品牌声誉得以进一步的提升。公司是行业内唯一连续11年入围中央政府采购名录企业，多次荣获"政府采购机房空调首选节能品牌"；公司是三大运营商多年的主要集采供应商；是工商银行"机柜及通道封闭"三年内唯一供应商；公司与互联头部企业、知名科技公司均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业务拓展方面，公司基于精密空调产品线的完善，结合自身系统集成、运营管理等方面的经验积累，不断优化信息数据领域的整体解决方案，是行业内少有的产业布局横跨精密空调、系统集成和运营管理等专业领域的企业。

（2）环保治理领域

在环保治理领域，公司是除尘、脱硫、脱硝等大气污染防治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安装、销售及服务的综合性环境服务商，拥有大气超净排放治理方面先进技术，并将业务拓展到城市垃圾综合治理等领域。

公司在原有的EPC、BT、BOT的商业模式中，积极摸索拓展，已从项目设计、实体制造、工程管理能力的总包建设商业模式，向同时具备运营服务能力、提供一体式服务的系统集成商转变，产品及业务广泛地应用于钢铁、有色金属冶炼、电力、化工、垃圾资源化处理等诸多行业。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末
总资产	2,868,847,944.19	2,884,136,561.37	－0.53%	2,811,358,815.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49,893,874.58	619,366,948.66	4.93%	784,875,842.28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1,448,954,285.94	1,345,760,248.92	7.67%	1,179,354,900.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200,142.17	－166,013,357.91	118.19%	3,278,236.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464,757.53	－186,956,485.56	114.16%	－29,275,445.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02,919.44	－16,821,564.74	160.06%	34,695,680.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90	－0.3795	118.18%	0.00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90	－0.3795	118.18%	0.00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6%	－23.64%	28.40%	0.4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41,220,389.44	340,996,621.01	388,193,897.23	478,543,378.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975,925.55	－8,816,257.31	11,085,637.26	－1,045,163.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088,358.17	－8,738,074.19	7,716,783.74	397,689.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82,509.80	5,892,257.90	－1,017,049.47	30,610,220.8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18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5,88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菀	境内自然人	17.24%	75,404,500	56,553,375	质押	10,000,000	
孙屹峥	境内自然人	13.50%	59,055,209	44,291,407	质押	34,200,000	
孙晶晶	境内自然人	4.57%	20,000,000	15,000,000			
章木秀	境内自然人	2.29%	10,030,800				
上海亨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1%	9,212,500				
房乔平	境内自然人	1.37%	5,992,700				
孙好好	境内自然人	1.18%	5,154,564				
王佳声	境内自然人	1.13%	4,952,900				
胡静	境内自然人	1.11%	4,869,562				
宋正兴	境内自然人	0.98%	4,300,000		质押	4,3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孙屹峥、张菀为夫妻关系，孙晶晶、孙好好为孙屹峥夫妇的女儿，孙屹峥、张菀、孙晶晶、孙好好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4,895.43 万元，同比增长7.67%；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 3,020.01 万元，同比增长118.19%，实现业绩扭亏为盈。其中信息数据领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5,112.5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693.36万元。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六节"重要事项"，详细描述了报告期内发生的重要事项。

证券代码：300249 证券简称：依米康 公告编号：2022-011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3月28日，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于2022年3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29日